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2017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(临时)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质押全资子公司股权 为公司申请融资作担保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 资 10 亿元, 并质押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化谷红制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通化谷 红")100%股权为本次融资提供担保。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有关 法律、法规范围内,全权办理本次申请融资相关的一切事宜,包括但不限于签署 相关协议等。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。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28 日披露干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 sse. com. cn)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进行贷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121).

2017年12月28日,公司收到梅河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《股权出质 设立登记通知书》,通化谷红100%的股权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出 质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完成质押登记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17-122)。

截至2020年12月4日,公司已经归还前述借款,并收到梅河口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出具的《股权出质注销登记通知书》,公司持有的通化谷红的股权已全部 解除质押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